

证券代码：688303

证券简称：大全能源



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会议资料

2026年5月

目 录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1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3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案	5
议案一	5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
议案二	11
关于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1
议案三	12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2
议案四	14
关于确认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4
议案五	16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 议案	16
听取事项：	20
公司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20

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在本次股东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公司制定的《股东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会议须知：

一、公司负责本次股东会的议程安排和会务工作，为确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按规定出示身份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经验证后方可出席会议。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股东会的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原则上不超过 5 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予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

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弃权或回避。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如应当回避表决，表决结果按照“回避”处理。

九、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会决议公告。

十、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一、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得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二、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会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会股东的食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5 月 21 日（星期四）下午 14 点 00 分
- 2、现场会议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杨路 838 号华都大厦 29 层 A/J 座会议室
- 3、会议召集人：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4、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徐广福先生
- 5、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时间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5 月 21 日至 2026 年 5 月 21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2026 年 5 月 21 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 （一）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
-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会议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介绍现场会议参会人员、列席人员
- （三）主持人宣读股东会会议须知
- （四）推举计票人和监票人

(五) 逐项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4	关于确认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5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听取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六)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七)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八) 休会，计票人、监票人统计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九) 汇总网络投票与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十) 主持人宣读股东会表决结果及股东会决议

(十一) 见证律师宣读本次股东会的法律意见

(十二) 签署会议文件

(十三) 主持人宣布本次股东会结束

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代理人：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忠实履行股东会赋予的职责，认真贯彻执行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全体董事廉洁自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5 年度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25 年，公司在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紧紧围绕国家新能源战略规划，依托持续的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结合低成本能源优势和地处硅产业基地集群优势，继续专注于高纯多晶硅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 2025 年总体经营情况如下：

202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83,852.61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4.71%；归属于母公司的净亏损为 112,916.79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亏 158,896.45 万元。

二、2025 年度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 年，董事会共召开 6 次会议，审议通过 34 项议案，历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履行职责，重点关注公司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

公司治理和信息披露等方面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会议审议议案
1.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5 年 3 月 31 日	1. 《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2. 《关于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方案的议案》； 3. 《关于授权公司总经理落实与<年度绩效协议书>相关事宜的议案》。
2.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21 日	1. 《关于豁免提前发送董事会会议通知的议案》； 2.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3.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29 日	1. 《关于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年度履职报告的议案》； 4. 《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5. 《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 6. 《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7. 《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8. 《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9. 《关于 2024 年可持续发展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1.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2.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3. 《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4. 《关于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5. 《关于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16. 《关于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评估报告暨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17.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8. 《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4.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5 年 8 月 26 日	1. 《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5. 《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6. 《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5 年 10 月 27 日	1.《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的议案》； 3.《关于制订、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6.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5 年 11 月 27 日	1.《关于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董事会对股东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5 年，公司共召开了 3 次股东会，审议通过 13 项议案。董事会依法、公正、合理地安排股东会的议程和议案，确保股东会能够对每个议案进行充分的讨论，股东会决议均已得到执行或实施。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会议审议议案
1.	2024 年年度股东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1.《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2.《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5.《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7.《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8.《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9.《关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0.《关于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5 年 11 月 12 日	1.《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相应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00《关于制定、修订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2.01《股东会议事规则》； 2.02《董事会议事规则》； 2.03《独立董事议事规则》； 2.04《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2.05《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2.06《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2.07《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2.08《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管理制度》。
3.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5 年 12 月 15 日	1.《关于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董事会设立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原“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 4 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依据公司董事会所制定的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规定的职权范围，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5 次会议，审议通过 14 项议案。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实事求是的原则，严格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科学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严谨审阅了公司财务报告并发表意见，积极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2025 年，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 4 次会议，审议通过 7 项议案。报告期内，各位委员勤勉尽责地开展工作，确保了董事会对公司经营管理的有效控制和监督，维护了全体股东及公司的整体利益。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董事会议事规则》《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议事规则》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严格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按时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认真审阅会议议案，积极关注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对相关定期报告、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聘请审计机构等重要事项，充分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按照自己的独立判断发表意见，对议案提出了合理化建议和意见，重视保障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了有效保障，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独立董事利用现场参加会议的机会对公司进行调查和了解，就公司面临的经济环境、行业发展态势等方面与公司董事、高管进行充分沟通，共同研究公司未来发展方向；与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及其他相关工作人员保持联系，了解公司日常经营情况，认真听取管理层对于 2025 年度内经营情况的汇报。

（五）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董事会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对公司全部担保行为进行核查。经核查，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行为，亦不存在违规担保行为。

（六）信息披露情况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按时完成了各类披露工作，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真

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发布了公告，确保了投资者对公司经营状况的知情权，最大程度的保护了投资者利益。

（七）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2025 年，在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上，公司董事会着重推进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质量，以期实现公司价值和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全面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会，以便于广大投资者的积极参与股东会审议事项的决策；通过投资者电话、投资者邮箱、投资者互动平台、现场调研等多种渠道对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作出及时的回答与沟通，以便于投资者快捷、全面获取公司信息。

三、董事会 2026 年度工作计划

（一）产品技术规划

围绕提质增效、节能减排开展产品和技术研发，始终是公司科技创新的重要职责，也是作为负责任企业的社会责任。2026 年，公司将继续以技术创新驱动全产业链效能提升。在优化研发体系，重点攻关核心工艺改进与新材料开发的同时，坚定推进产品结构向高端化升级，着力提升 N 型硅料等高端产品的比重与质量一致性。

（二）人力资源规划

公司在人力资源方面的核心规划是深化人力资源管理的数字化与精细化转型，并以此作为支撑公司整体发展战略的重要支柱。公司计划于 2026 年有序推进人力资源系统的升级项目，大幅提升员工的数字化绩效指标上线率，并设定明确目标。通过固化流程、数据驱动等方式，提升组织管理效率和人才评估的精准性，从而为公司的降本增效、技术革新与稳健经营提供坚实的人才与组织保障。

（三）供应链实施计划

公司将继续秉持对全部供应链相关方开放的态度，坚持合作共赢，择优采购的原则，同时会通过新项目的建设，在未来实现核心原辅料的自主可控，确保供应链安全。并将建立健全集采分购的运行模式，实现总部集中询比价，定价后制造公司执行采购业务。在设立专业的供应链管理部门的同时，为实现供应链线上集成，规范供应链管理，持续供应商考核，公司将进行供应链数字化管理升级，优化供应商认证资审、送

样试用、现场考察、绩效考评、生命周期调整、信息变更维护全流程模块，持续提升与供应链相关方的协同互动效率，增强供应链的抗风险能力。

（四）市场开发规划

销售模式将从传统模式向“价值优先”转型，核心在于深化与战略客户的长期绑定。公司计划灵活运用金融工具对冲市场风险，并积极拓展海外半导体市场、硅基新材料等多元领域。通过重构市场数据库、升级风控体系，实现从被动响应到前瞻性管理的转变，在全球市场波动中把握主动。

（五）持续完善公司治理，实现公司价值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2026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继续勤勉履职，进一步发挥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的作用；深化公司治理，不断完善各项内控制度，确保科学高效、合法合规的做出决策；进一步重视信息披露工作，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升公司规范运作的透明度；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保证投资者与公司的无障碍沟通；充分利用资本市场的作用，制定、完善公司发展战略，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予以审议并表决。

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

议案二

关于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代理人：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公司章程》《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议事规则》《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要求，在 2025 年的工作中，我们诚信、勤勉、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参与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等会议，并保证行使职责的独立性，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LIANSHENG CAO》《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姚毅》《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袁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予以审议并表决。

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1 日

议案三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代理人：

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12,916.79 万元，期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109,108.71 万元。综合考虑行业现状、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情况等因素，为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公司 2025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利润分配。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第八条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 2025 年度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股份回购并支付现金对价 5,970,521.34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其中，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回购（以下简称“回购并注销”）金额 0 元，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 0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0%。

综上所述，公司 2025 年度合计现金分红总额为人民币 5,970,521.34 元。除 2025 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外，公司 2025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和其他形式的利润分配。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不会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9.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予以审议并表决。

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1 日

议案四

关于确认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代理人：

根据《公司章程》《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业绩等实际情况，参考行业薪酬水平，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津贴实际情况及 2026 年薪酬/津贴方案如下：

一、2025 年度董事薪酬/津贴确认

姓名	职务	税前薪酬/津贴总额 (万元)
徐广福	董事长	80.00
徐翔	副董事长	60.00
葛飞	董事	60.00
施大峰	董事	60.00
曹炼生	独立董事	20.00
姚毅	独立董事	20.00
袁渊	独立董事	20.00
朱文刚	董事、总经理	340.44
孙逸铖	董事、董事会秘书	148.05

二、2026 年度董事薪酬/津贴方案

1、适用范围：公司的董事

2、适用期限：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3、组织管理：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本方案，具体组织实施对考核对象的绩效考核工作，并对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4、薪酬/津贴标准：

1) 非独立董事：

①**股东董事：**股东董事徐广福先生、徐翔先生、施大峰先生、葛飞先生领取股东董事津贴，津贴标准具体如下：董事长徐广福先生为每年 80 万元（税前）、副董事长徐翔先生为每年 60 万元（税前）、董事施大峰先生为每年 60 万元（税前）、董事葛飞先生为每年 60 万元（税前）。

②**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董事朱文刚先生、董事孙逸铖先生根据其在公司所任具体职务、岗位，按照公司相关薪酬和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相应的薪酬，不再额外领取董事薪酬。

2) **独立董事：**独立董事 LIANSHENG CAO(曹炼生)先生、姚毅先生、袁渊先生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津贴标准为每年 20 万元（税前）。

4、其他规定：

1) 公司股东董事津贴、独立董事津贴每半年发放一次，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薪酬根据其所签署的劳动合同，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根据考核周期发放，其中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

2) 公司董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津贴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本议案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1 日

议案五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代理人：

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8 月 22 日、2025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上述股份回购已分别于 2024 年 8 月 21 日、2026 年 4 月 20 日实施完毕，基于对公司持续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为了进一步增强投资者信心，综合考虑目前市场变化情况，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管理情况，公司拟将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12,762,911 股已回购股份的用途进行调整，由“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3 年 8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含），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50 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截至 2024 年 8 月 21 日，公司该股份回购计划已实施完毕，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0,293,488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 2,144,937,715 股的比例为 0.4799%，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40.58 元/股，最低价为 18.19 元/股，回购均价为 30.58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14,823,317.17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目前全部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8 月 22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4-038）。

2025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44.00 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截至 2026 年 4 月 20 日，公司该股份回购计划已实施完毕，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2,469,423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 2,145,205,724 股的比例为 0.1151%，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27.18 元/股，最低价为 18.79 元/股，回购均价为 24.29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9,988,993.12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目前回购的股份全部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4 月 22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二、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原因及具体内容

基于对公司持续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为了进一步增强投资者信心，综合考虑目前市场变化情况，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管理情况，公司拟将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12,762,911 股已回购股份的用途进行调整，由“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并将该部分回购股份进行注销，同时按照相关规定办理注销手续。

三、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化及后续工作安排

2024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2024 年 11 月 27 日，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已完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完成归属后，公司总股本已由 2,144,937,715 股增加至 2,145,205,724 股，注册资本已由 2,144,937,715 元增加至 2,145,205,724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12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

《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2,145,205,724 股减少至 2,132,442,813 股，注册资本将进一步由 2,145,205,724 元减少至 2,132,442,813 元。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注销前		本次注销股份数量	本次注销后	
	股份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本次注销股份 (股)	股份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有限售股份	-	-	-	-	-
无限售股份	2,145,205,724	100	12,762,911	2,132,442,813	100
股份总数	2,145,205,724	100	12,762,911	2,132,442,813	100

注：以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基于上述股份总数和注册资本的变更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214,520.5724 万元。	第六条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213,244.2813 万元 。
第二十二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总数为 214,520.5724 万股，均为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第二十二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总数为 213,244.2813 万股 ，均为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根据相关规定办理股份注销、工商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公司将在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具体实施股份注销程序，并根据实施结果变更注册资本并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备案手续。

四、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合理性、必要性、可行性分析

公司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审慎考虑后决定，旨在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注销完成后有利于增加每股收益，提高公司股东的投资回报，不会影响公司债务履行能力。

公司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对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及股东权益等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亦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地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予以审议并表决。

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1日

听取事项：

公司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各位股东及代理人：

一、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1、适用范围：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2、适用期限：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3、组织管理：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制定、审查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组织，公司可以委托第三方开展绩效评价。

4、薪酬标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及绩效奖金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1) 基本薪酬：基本薪酬是根据工作岗位和工作内容、职位价值、责任、能力、市场薪酬等因素确定的基本工资薪酬标准，并按月发放。

2) 绩效薪酬：根据个人岗位绩效考核情况、公司目标完成情况等综合考核结果确定，按各考核周期进行考核发放，其中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3) 绩效奖金：充分体现公司薪酬水平与公司经营效益的相关性与联动性，按照董事会确定的年度经营管理工作目标、经济指标完成情况等，兼顾经营业绩的存量与增量贡献，根据签订的年度绩效协议确定绩效奖金。此外公司还可以根据实际经营效益情况适时开展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等其他中长期激励方式。

5、其他规定

1)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2)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通过签订年度绩效协议书, 明确经营目标, 并对经营指标进行层层分解, 经营业绩考核层层绑定, 形成了经营业绩考核结果与薪酬、激励及任免等紧密关联。

3)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 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本方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朱文刚先生、孙逸铖先生因公司兼任高级管理人员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14)。

新疆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1 日